



101年祖父母節 我愛 爺奶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跨校影像創作比賽

活動收件時間：即日起至報名截止日(101/9/30)止。

活動收件地址：500彰化市進德路一號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務處課指組影像創作信箱(收件者-「我愛爺奶」影像創作比賽)。

請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學務處課指組索取報名表

或逕自至中區教育資源中心網站

http://www.cctlrc.fcu.edu.tw/news_content.aspx?nid=1540下載

指導單位：教育部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

主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協辦單位：靜宜大學、東海大學、逢甲大學、大葉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國醫藥大學、
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亞洲大學、明道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國立臺灣體育學院。

洽詢電話：04-7232105#5722 學務處-徐小姐
04-7232105#5617 教務處-施小姐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慶祝 101 年祖父母節—

「我愛爺奶」跨校影像創作比賽簡章

壹、活動企劃宗旨

近年社會變遷快速，家庭結構的改變，讓祖孫世代缺乏接觸機會，形成隔閡與疏離。依據教育部 99 年調查三代同堂家庭中，有 44% 的祖父母與孫子女無互動，有 64% 的孫子女不能說全祖父母的名字，顯示祖孫世代疏離，形成「遙遠的祖父母，忙碌的孫子女」現象，傳統的孝道逐漸式微。

教育部為倡導家庭世代互動共學，喚起各界對於親情、孝道及敬老尊賢倫理道德的重視，自 99 年起推動「祖父母節」，並自 100 年起將每年 8 月的第 4 個星期日訂定為「祖父母節」。101 年第三屆「祖父母節」為 8 月 26 日（星期日）。(資料來源 http://www.edu.tw/society/news.aspx?news_sn=5585)

為推廣家庭世代與祖父母間的互動，增加彼此情感的凝聚；大學生離鄉背井求學容易忽略家庭的重要，在祖父母節日裡，特舉辦影像創作比賽活動，喚起同學們對於祖父母深厚的情感和記憶，一起發掘三代家人相處的幸福點滴，鼓勵大家藉由影像創作傳達出祖孫情，並融入「尊老」、「敬老」的倫理觀念，建立老幼有序的和諧社會。同時更透過跨校活動之推廣與競賽過程，增進各校師生間交流與分享，並激發區域內師生學習與創作動機。

貳、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教育部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

主辦單位：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協辦單位：靜宜大學、東海大學、逢甲大學、大葉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亞洲大學、明道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體育學院。

參、活動收件時間 即日起至報名截止日(100/9/30)止。

肆、活動收件地址 500 彰化市進德路一號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務處課指組影像創作信箱(收件者-「我愛爺奶」影像創作比賽)

伍、得獎名次公布日期 101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二）公布於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及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網站。
(網址 http://www.cttlrc.fcu.edu.tw/news_content.aspx?nid=1540)

陸、活動徵文規劃

一、活動參加對象：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合作之 13 所大專院校教職員生。

(中區合作學校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逢甲大學、大葉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亞洲大學、明道大學、東海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靜宜大學、國立臺灣體育學院。)

二、作品規格：

(一) 影像內容請以 Windows Movie Maker 軟體格式製作，不限任何製作技巧、設備。

(二) 每件參賽作品成員最多以 5 人為限。

(三) 繳交作品以 DVD 光碟呈現，一式四份，於 101 年 9 月 30 日前繳交。

三、包括祖孫生活與回憶、我眼中的祖父母、我與我的孫子女、多元文化下的祖孫互動的內容，擇中一項寫作即可，題目自訂。

四、作品權責

(一) 所有參賽作品概不退還，參賽者請自行預留底稿。

(二) 參賽作品不得曾在任何網路媒體發表或出版，亦不得為任何曾得獎作品，違者取消資格並自負法律責任。

(三) 參賽作品若與他人產生任何智慧財產權之糾紛，參賽者應自行解決並負擔相關法律責任，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四) 參賽作品必須附上報名表(詳見附件一)，與作品一併送至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務處課指組。

(五) 得獎者必須簽署著作權同意書(詳見附件二)。

柒、**活動獎勵方式** 得獎者必須簽署著作權同意書並繳交作品電子檔

第一名 獎金新台幣 12000 元整，獎狀乙紙。

第二名 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整，獎狀乙紙。

第三名 獎金新台幣 8,000 元整，獎狀乙紙。

佳作三名 獎金新台幣 6000 元整，獎狀乙紙。

※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如具軍公教人員身份，獲前述獎項僅頒予獎狀乙紙。

捌、活動影像作品審查

一、資格審查：由主辦單位審查，請參賽者檢附學生證或服務證影本，於影本上註明“與正本相符”字樣，並親自簽名。

二、作品審查：

1. 由籌備委員及承辦單位聯合推薦評審委員組成評審會，負責評審工作。

2. 作品如未達水準之獎項，得由評審會決議該獎項從缺或調整錄取名額。

玖、**活動網址**：請詳見 http://www.cttlrc.fcu.edu.tw/news_content.aspx?nid=1540

壹拾、承辦人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學務處課指組電話：04-7232105 轉 5722 徐淑津小姐。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教務處註冊組電話：04-7232105 轉 5617 施婉萍小姐。

壹拾壹、簡章和報名表

請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學務處課指組索取，或逕自活動網站

(網址 http://www.cttlrc.fcu.edu.tw/news_content.aspx?nid=1540) 下載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洽詢電話：

學務處 04-7232105#5722 徐小姐

教務處 04-7232105#5617 施小姐

附件一：報名表

流水號：_____ (工作人員填寫)

作品名稱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性別	
連絡電話	手機：		email：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現職/就讀學校					
職稱/學號					
單位/系級 班別					

請浮貼

教職員服務證影本或是學生證影本

請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學務處課指組索取，或逕自活動網站

(網址 http://www.cttlrc.fcu.edu.tw/news_content.aspx?nid=1540) 下載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洽詢電話：

學務處 04-7232105#5722 徐小姐

教務處 04-7232105#5617 施小姐

附件二：著作權同意書

著作權人同意書

(未簽署者，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本人同意在本項作品得獎後，將此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永久無償授權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暨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使用，保有以任何形式推廣、保存及轉載之權利，不另支費酬勞與版稅，作品得獎後，得獎人仍享有其著作財產權。 此致

中區區域教學資源中心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立同意書人：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